Howse Williams

医疗疏忽及医护业务

2026 年 5 月

目录

目录 1
关于本行 2
医疗疏忽及医护业务 3
我们的方向 3
医护专业知识 4
医药专业知识 5
医学法律雇佣事务 5
规管性法律意见 5
Chris Howse (何基斯) 6
简锦辉 (David Kan) 8
Bernard Murphy 10
Oonagh Toner (唐虞花) 11
Alison Scott 12
廖慕贤 (Maureen Liu) 13
冯嘉文 (Carmen Fung) 14
钟晓怡 (Hiu Yee Chung) 15
杨家愉 (Katy Yeung) 16
我们的团队 17

何韦律师行是一所领先、提供全方位服务的香港律师事务所。本行律师拥有深厚的经验及具前瞻性思维的思维方式。

关于本行

我们的主要业务领域包括：企业 / 商业事务及企业融资；商事及海事争议解决；医疗疏忽及医护；保险、人身伤害及专业弥偿保险；雇佣；家庭及婚姻；信托资产保值；遗嘱、遗嘱认证及遗产管理；物业及建筑物管理；银行业务；欺诈行为；不良债务；基金投资；虚拟资产；金融服务 / 企业监管及合规事宜。

作为一间独立的律师事务所，使我们将涉及法律及商业利益冲突的情况减至最低，能代表各行各业的客户处理各种法律事务。本行合伙人在香港发展事业多年，对国际业务及亚洲地区业务有深刻的了解。

何韦律师行合伙人及其团队竭诚以务实及商业上的方式，提供高质素的法律意见，以符合客户商业目标的方式解决法律事务，在业界建立了超卓的声誉。

医疗疏忽及医护业务

我们的医学法律团队为医生、牙医、护士、助产士、物理治疗师、药剂师、脊医、骨疗师与他们的弥偿提供者及其他医护专业人员提供顾问服务。我们的合伙人亦会向私家医院、医疗集团诊所、医护企业及医药公司就药物及医药产品的入口和分销、药物责任之索偿及其他监管问题提供意见。

我们的团队以资深合伙人 Chris Howse 带领，由十五位律师组成，当中八位为合伙人。Chris 有超过四十年协助香港医护专业人员的经验。本行团队的专业知识独到，于香港的医学法律及医药市场的领先地位已广受认同。我们其中两位合伙人同时具备律师及医生双重资格。

我们的方向

何韦律师行就各类型的医疗疏忽及与医护相关的事宜，为医护专业人员及机构作辩护。即使是常于办公时间后发生的医疗事件，我们亦会与客户接触并提供及时的意见。

我们深知所处理的案件往往非常敏感，并与专业声誉攸关。因此我们会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问题，并保障客户利益。我们会致力调查并于有需要时尽早取得专家协助。

我们也有就开设医务诊所（无论是作为一个独营执业者，有限责任公司、合伙经营或团体经营的做法）提供有关专业和法律责任等知识。这些关于医务诊所的业务方面问题，包括要符合医务委员会中那些规管业务推广和开始执业的公告；医生/所有合伙人或公司的潜在赔偿责任问题；为医疗和护理人员购买专业弥偿保险；履行强制性公积金供款的规定；并且还虽要根据雇员补偿条例及公众责任下所潜在责任而购买保险。

医护专业知识

我们会就各类型的医学法律问题提供意见，包括：

- 向医生、牙医及私家医院提出的医疗疏忽索偿，当中包括索偿额高昂的产科个案、脑部损伤个案及死亡索偿。我们确保尽早中止琐屑无聊的索偿。本行代表客户在区域法院、高等法院、上诉法院和终审法院出庭。
- 卫生署调查，特别是就不利事件引起之疾病预警事件调查。我们会于面谈前为医生提供协助，有时则为医院提供协助，包括准备医疗报告及与有关的职员会面。
- 医务委员会及牙医管理委员会的事宜。我们处理初步侦讯委员会个案的往绩甚佳，如个案进入研讯阶段，我们亲自代表医生出席研讯（有别于一般延聘大律师的情况）。
- 教育及评审委员会的事项，如限制或撤销专科医生登记。
- 因病人死亡进行的死因研讯，我们一般会负责研讯期间的讼辩工作，死因裁判官对本行亦甚为熟悉。
- 刑事调查及法律程序，例如误杀、猥亵侵犯和欺诈；我们会与警方、廉政公署进行会面并协助录取警诫供词 。
- 危险药物检控和裁判法院聆讯
- 精神健康审裁处工作。简锦辉医生曾为监护委员会成员，并对处理监护委员会事务及根据《精神健康条例》提出申请具专业知识。
- 司法复核
- 调解——我们的团队中有两位律师为认可调解员，常被召请处理医疗纠纷的调解工作。适当时，我们的团队会采取调解方式解决疏忽索偿。
- 就各类事宜提供一般法律和道德范畴的咨询工作，如保密、知情同意、数据保护法例、业务推广及广告。
- 生育科技治疗衍生的法律问题，特别是性别选择和代母问题。
- 为诊所和医院就其临床治理中之高风险范畴制定风险评估政策。
- 医疗领域的诽谤和永久形式诽谤法律程序。

医药专业知识

我们为生物科技和医药公司及其他组织的各种事项提供意见，当中包括：

- 就有缺陷的医疗和医药产品提出之产品责任索偿，包括相应的经济损失。
- 为医药公司的医疗审讯提供意见（特别是涉及不利事件／病人受伤害的审讯）。
- 协助应付药物注册、入口及出售的复杂监管架构。
- 与各有关方面（如进口商及分销商）制定分销协议。
- 违反保证的合约索偿与民事申索赔偿。
- 就供应医药产品而违反严格法律责任之罪行于法庭上担任医药公司的代表律师
- 知识产权问题由本行专责知识产权的团队提供意见。

医学法律雇佣事务

我们的医护团队与何韦律师行专责雇佣事务的团队紧密合作，就敏感范畴提供意见，如：

- 在醫務工作環境發生的職員投訴調查和聆訊
- 就醫護工作人員面臨之紀律處分（如警告、停職、停止加薪及免除職務）提出上訴
- 其他雇佣相关问题，如不利和具损害性的提述、撤销入院特权
- 传媒指引，包括新闻稿，跟进公众关注的员工纠纷或有病人受伤害的事件
- 就聘请员工、合约条款、调动、薪酬、终止雇佣关系、裁员、最低工资、歧视及其他会于医护行业出现的一般雇佣问题提供意见。

规管性法律意见

我们广泛为个人及实体就下列事宜提供医学法律的规管性意见：

- 医疗设备的分类及草拟医疗设备生产商的分销协议。
- 就香港法定药品机制如何影响兽医和兽医产品的入口商／分销商提供法律意见。
- 草拟医疗应用程式的最终用户及医生用户协议。
- 向新成立的医疗公司就规管、雇佣、物业及企业架构事宜提供法律意见。
- 药品／化妆产品的包装要求。
- 向医疗保健公司就与医学及牙科专业人员的关系提供法律意见。
- 向医疗设备公司及医疗保健公司就影响拟定的市场推广活动的法律事宜提供指导。

Chris Howse (何基斯)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00
手提 +852 6051 4608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chris.howse@howsewilliams.com

Chris 获跨国律师行齐伯礼律师行之伦敦事务所调派至香港后于 1981 年获认许为香港律师，并协助总行建立香港分行。截至 2011 年 12 月，Chris 为齐伯礼律师行香港分行之资深合伙人及管理合伙人。其后齐伯礼律师行由一家美国律师行收购，Chris 遂于 2012 年 1 月 1 日率领齐伯礼律师行香港分行一众合伙人及律师成立何韦律师行。现时本行是香港其中一家最大型的独立律师行。

Chris 是医疗法律团队的主管。他自 1985 年起从事医疗法律工作，一直向医生、牙医及其他医护专业人员以及香港的私立医院就广泛的医疗法律事宜提供专业法律意见，至今已超过三十年。

Chris 在医疗法律范畴内提供之法律意见及协助包括：

(1) 针对医生及牙医于香港法院提出的民事申索。

(2) 于医务委员会及牙医管理委员会为医生及牙医作出抗辩。

(3) 于死因研讯中出任医生及牙医的代表律师。

(4) 广泛就医生、牙医及其他医护专业人员的日常执业所产生的医疗法律事宜提供一般法律意见及协助。

(5) 卫生署调查。

(6) 就制药公司、临床试验及药物和其他医疗产品于香港进出口的事宜提供法律意见。

工作经验

2012 何韦律师行
2011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2008 齐伯礼律师行（礼德律师行联营行）
1983 香港齐伯礼律师行
1975 伦敦齐伯礼律师行

教育背景

1975 法学院
1973 布里斯托大学（荣誉）文学士
1970 日内瓦大学

专业认许 / 资格

1978　英格兰及威尔斯
1981　香港
1988　澳洲

专业团体

仲裁：
英国仲裁学会（Chartered Institute of Arbitrators）（香港分会）资深会员
香港仲裁司学会资深会员
伦敦海事仲裁员协会（London Maritime Arbitrators Association）支援成员
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香港海事仲裁小组仲裁员
韩国商事仲裁委员会（Korean Commercial Arbitration Board）仲裁员
香港仲裁法检讨委员会成员（1996 年至 2000 年）

专业弥偿保险：
香港律师会专业弥偿申索委员会主席（2004 年至 2007 年）
香港律师会专业弥偿申索委员会副主席（1999 年至 2004 年）
香港律师会专业弥偿保险申索委员会成员（1989 年至 1999 年）
香港律师会专业弥偿咨询委员会成员（1999 年至 2006 年）
香港律师会专业弥偿保险计划工作小组成员（1996 年至 2004 年）
香港专业弥偿检讨委员会主席（2002 年）

简锦辉 (David Kan)

合伙人，讼辩律师

直线 +852 2803 3658
手提 +852 5181 3990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david.kan@howsewilliams.com

简律师同时是注册医生／和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院之创办院员。他约 30 年前「换班子」到法律界执业，但他仍一直专门处理医疗法律。

目前简律师和何基斯率领一支医疗律师团队，该团队是香港同类型团队中最具规模的，有丰富的抗辩临床疏忽申索的经验，专责为医生及医疗机构提供法律服务。

作为富经验的诉讼律师，简律师获认可为香港原讼法庭、上诉法院及终审法院的具出庭发言权的讼辩律师。简律师具丰富的民事法庭、死因裁判法庭、医务委员会和牙医管理委员会及其他專业法庭的出庭代讼经验。他明白参与案件的重要性，并自第一天起便管理证据和策略。

简律师取得医学法律及伦理学硕士学位，这有助于他向医疗机构包括医院、生物技术公司、医疗设备生产商及医疗集团提供监管的法律意见。他亦特别就精神健康法律、医疗刑事诉讼、临床试验及公司交易的尽职审查提供法律意见。

于 2008 年，简律师获香港大学医学院病理学系委任为名誉副教授。他经常到该大学及多家专科学院进行演讲。他向客户提供临床风险管理的培训。

简律师亦保持对临床医学，尤其是普通外科的知识与时俱进。他为多间政府医院及知名国际学校等担任理事会成员。他是英国壁球协会的合资格教练，差不多每天也会进行训练。他亦是受瑞士高级钟表基金会认可的钟表爱好者。

工作经验

2012 何韦律师行
2011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2008 齐伯礼律师行（礼德律师行联营行）
1999 香港齐伯礼律师行
1998 英国律师行 Bevan Ashford Solicitors
1996 英国律师行 Lees and Partner Solicitors

教育背景

香港大学儿童及青少年健康深造文凭
基尔大学医学法律硕士学位
伯明翰大学法律实务课程（获表扬）
伯明翰大学法律专业共同试
诺定咸大学内外全科医学士
诺定咸大学医学表现奖
诺定咸大学医学科学（荣誉）学士

专业认许／资格

1999　香港
1998　英格兰及韦尔斯
文学硕士 （医学法律），内外全科医学士，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科院员，医学科学（荣誉）学士，儿童及青少年健康深造文凭

专业团体

香港医学会、香港牙医学会、英国医学会香港分会、香港眼科学会、香港执业眼科医生会、香港防盲协会、香港私人执业专科医生协会、香港眼科医学院、香港精神醫學會、香港西医工会及晴彩慈善基金有限公司名譽法律顾问。

其他:
香港大学医学院病理学系名誉副教授
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律及法证医学科创办院员
英国医学法律会会员
国际健力总会道德委员会会员
英格兰及威尔斯律师会会员
香港律师会会员

前任职位:
沙田复康医院及白普理宁养中心管治委员会成员
香港妇产科学院道德委员会成员
香港监护委员会成员
香港新医学法律学会（New Medico-Legal Society of Hong Kong）副会长
香港科研制药联会会员

Bernard Murphy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06
手提 +852 9093 1752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bernard.murphy@howsewilliams.com

Bernard 同时具医生及律师资格，代表医疗机构、医生、牙医、兽医及其他医护专业人员广泛处理不同事务。Bernard 亦处理医务委员会、牙医管理委员会及兽医管理局的纪律程序及死因调查，由调查展开至代表客户出席纪律研讯及死因研讯，为客户提供全面支援。

Bernard 为香港中文大学的意外及急救医学教研部的客座助理教授，于该大学任教院前及急救护理理学硕士及院前及急救护理深造文凭课程。Bernard 亦为从事/有志从事专家证人工作的医生、牙医及其他医护专业人员提供专家证人训练。

毕业于亚伯丁大学医学院, 在正式成为律师之前，他曾行医逾十年，大部分时间均在香港及中国内地工作。于医疗训练期间及其后, Bernard 于英国国民保健署医院任职医生。于 1995 年至 1999 年期间, Bernard 于中国及香港从事紧急医疗运送的工作。他亦一直从事香港的私营医疗服务。

自 2008 年起，Bernard 为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院之院员。于 2021 年，他成为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院之院士(牙科法律顾问)。

工作经验

2012 何韦律师行
2011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2008 齐伯礼律师行（礼德律师行联营行）
2002 香港齐伯礼律师行

教育背景

2002 香港大学法学专业证书 (PCLL)
2001 曼彻斯特都会大学法律深造文凭 (PGDL)
1988 鸭巴甸大学内外全科医学士 (MB ChB)

专业认许 / 资格

2021 爱尔兰
2005 英格兰及韦尔斯
2004 香港

专业团体

香港中文大学意外及急救医学教研部客座助理教授
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院院员
英国皇家内科医学院法证及法律医学院院士(牙科法律顾问)
英国医学会（British Medical Association）香港分会成员
英格兰及威尔斯律师会会员
香港律师会会员
爱尔兰律师会会员

Oonagh Toner (唐虞花)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97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oonagh.toner@howsewilliams.com

Oonagh 专门进行争议解决及商业与专业人员疏忽诉讼。她亦处理医疗疏忽索偿，为医护专业人员就合约、规管及刑事等一系列问题提供建议。Oonagh 在取得律师资格之前为一名工业设计师，曾在伦敦、都柏林及香港的设计与广告界工作。

工作经验

2012 何韦律师行
2011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2008 齐伯礼律师行（礼德律师行联营行）
2005 香港齐伯礼律师行
2005 年前 爱尔兰都柏林律师行 Hayes Solicitors

教育背景

都柏林格里菲斯学院法律学院
爱尔兰都柏林国立艺术设计学院工业设计学士
伦敦皇家艺术学院设计（设计管理）硕士

专业认许 / 资格

2007 英格兰及威尔斯
2006 香港
2005 爱尔兰

专业团体

香港律师会会员

Alison Scott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04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alison.scott@howsewilliams.com

Alison 之前曾与何韦律师行的资深合伙人 Chris Howse 于香港齐伯礼律师行担任合伙人。她于争议解决和商业以及专业疏忽的诉讼方面具有丰富经验。Alison 于 1998 年返回英国，但于 2014 年回港加入何韦律师行。

Alison 继续就商业诉讼事宜包括政府机构的规管调查及公司诉讼包括股东争议提供法律意见。她同时于何韦律师行的医疗法律业务领域为医生、牙医及其他专业医护人员提供专业的弥偿建议和协助。

工作经验

2014 何韦律师行
1991 齐伯礼律师行

专业认许 / 资格

1986 香港
1985 英格兰及威尔斯

廖慕贤 (Maureen Liu)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67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maureen.liu@howsewilliams.com

廖律师专门处理争议解决及医疗法律问题，为医护专业人员及医院就临床疏忽申索及投诉、死因研讯及纪律处分程序提供法律意见。廖律师操流利英语、广东话及国语。

工作经验

2012 何韦律师行
2011 礼德齐伯礼律师行
2008 齐伯礼律师行与礼德律师行联营行

教育背景

2008 牛津大学民法学士 (BCL)
2007 香港大学法学专业证书
2006 香港大学法学士(LLB)

专业认许 / 资格

2010 香港

专业团体

香港律师会会员

冯嘉文 (Carmen Fung)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610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carmen.fung@howsewilliams.com

冯律师专责处理法医学工作。她就临床疏忽申索及投诉以及纪律处分程序向医生、牙医、其他医疗专业人员及医院提供法律意见和协助。冯律师操流利英语、广东话及国语。

工作经验

2014 何韦律师行
2008 麦陈杨律师事务所
2005 廖陈林律师事务所

教育背景

2005 香港大学法学专业证书
2004 香港大学法学学士

专业认许 / 资格

2007 香港

专业团体

香港律师会会员

钟晓怡 (Hiu Yee Chung)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752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hiuyee.chung@howsewilliams.com

钟律师专门处理与医疗有关的法律事项，为医生、牙医、物理治疗师、护士和其他医护人员提供有关医疗疏忽索偿和纪律程序的建议。钟律师于 2012 年在香港取得律师资格。

钟律师是香港调解资历评审协会有限公司及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综合调解员名册上的认可调解员。她亦是婚姻监礼人。

钟律师能操流利的英语、粤语及普通话。

工作经验

2013 何韦律师行
2010 欧华律师事务所

教育背景

2010 香港城市大学法学专业证书
2009 香港城市大学法律学士

专业认许 / 资格

2021 婚姻监礼人
2012 认可综合调解员
2012 香港

专业团体

香港律师会会员

杨家愉 (Katy Yeung)

合伙人

直线 +852 2803 3722
传真 +852 2803 3608
电邮 katy.yeung@howsewilliams.com

杨律师于 2011 年获得英格兰及威尔斯律师资格，并于 2015 年获得香港律师资格。杨律师在临床疏忽及医疗法律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就争讼性及非争讼事宜向客户提供法律意见。

杨律师专门就各种医疗法律问题向医护专业人员、诊所、私营医院及医疗责任保险提供者提供意见，包括高款额临床疏忽申索、向监管机构提出的投诉、死因裁判研讯、香港医务委员会教育及评审委员会的纪律处分程序、卫生署调查、私营医疗机构投诉委员会调查、司法复核及刑事调查。

除争讼性事宜，杨律师还就广泛的非争讼性事宜提供法律意见，包括符合特定医疗法例如《个人资料（私隐）条例》、《人类生殖科技条例》、《私营医疗机构条例》及《防止贿赂条例》规定的保密、知情同意。杨律师亦就医疗背景中的执业推广及财务安排等事宜的之专业行为守则合规情况提供法律意见。
杨律师操流利英语及广东话。

杨律师操流利英语及广东话。

工作经验

2014　何韦律师行
2010　Glassbrooks Solicitors (Lancashire, England)

教育背景

2007　法律实务课程，中央兰开夏大学（英国兰开夏）
2003　曼彻斯特大学法学士（荣誉）（英格兰曼彻斯特）

专业认许 / 资格

2015　香港
2011　英格兰和韦尔斯

专业团体

香港律师会会员

我们的团队

胡晓文 (Bianca Wu)
资深律师

胡律师于 2013 年完成实习合同后加入何韦律师行医疗法律团队。她富经验处理争议解决及医疗法律事务。胡律师就临床疏忽申索及投诉、死因研讯及纪律处分程序、医院追讨债项、《精神健康条例》及刑事事宜向医护专业人员及医院提供法律意见。胡律师操流利英语及广东话。

丘家兆 (Alex Yau)
资深律师

丘律师富经验处理医疗法律及医护事务如香港医务委员会纪律研讯、刑事法律程序、临床疏忽、民事申索、替代争议解决、规管及咨询工作。丘律师操流利英语、广东话及国语。

冯颍恒 (Simon Fung)
资深律师

冯律师于 2017 年加入何韦律师行为法律助理，及后于 2018 年在何韦律师行开始他的实习合同。在实习开始之前，冯律师是新西兰和香港的注册药剂师。冯律师致力于与临床疏忽和医疗保健相关的事宜。冯律师操流利英语，广东话和普通话。

张凯淳 (Iris Chang)
律师

Iris 于 2025 年在香港取得律师资格。 并于 2022 年在何韦律师行开始她的实习合同，她在临床疏忽和医疗保健；企业、监管和合规以及商业诉讼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Iris 操流利的英语、广东话和普通话。

本团队也包括法律助理和其他所需的见习律师。

Howse Williams
何韋律師行

27/F Alexandra House
18 Chat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SAR

T +852 2803 3688
F +852 2803 3608 / Litigation / Regulatory
F +852 2803 3618 / Corporate / Banking / Property
F +852 2803 3680 / Matrimonial

www.howsewilliams.com
enquiries@howsewilliams.com